

证券代码：873050

证券简称：多维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内蒙古多维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于志龙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现任高级管理 3 人，出席 3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，对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《审计报告》予以审议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审议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决定 2021 年度

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内蒙古多维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董事长于志龙先生代表董事会所作的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监事会主席张立峰先生代表监事会所作的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内蒙古奥星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晓东、于景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

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议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内蒙古多维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二、《关于内蒙古多维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内蒙古多维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5 日